

目 录

MULU

序 / 张大同 ······ 1

自序 / 单舒瓯 ······ 3

国 内 篇

引子：恭喜你了，是个女儿！ ······ 3

1. 感谢中国的基础教育 ······ 8

2. 中学情结 ······ 17

3. 琅琅学英语 ······ 26

留 学 篇

引子：女儿留学大扫描 ······ 35

1. 踏上留学路 ······ 38

2. 签证的日子 ······ 44

3. 初到美利坚 ······ 48

4. 在马里兰大学 ······ 54

5. 最初的艰辛 ······ 59

6. 依然第一名 ······ 69

7. 仍是艰难岁月 ······ 74

8. 在实验室（上） ······ 83

9. 在实验室（下）	93
10. 走向成熟	100
11. 女儿的思念	108
12. 文理齐进路漫漫	115
13. “蛋白质”女孩	121
14. 向往斯坦福	129
15. 在贵族学校斯坦福大学	137
16. 戴上博士帽	148
17. 相聚夏威夷	158
18. 从斯坦福到加大旧金山分校	163
19. 又是一条龙	170
20. 女儿和BWF	177
21. 女儿·妻子·母亲	184
22. 谢绝哈佛	192
后记	198

国内篇



前天与×××通了一个电话，倒是有些喜出望外，想来也是近三年没见的同学了。以前，相互之间总是在暗暗地较劲，好奇又有些“敌意”，回想起来也是既有点好笑，又有些怀念。谈话之间，说起以前的高三(四)班，总是很怀念也很骄傲的，怀念的是那以后没有遇到那样一个充满活力与竞争对手的环境了；骄傲的是：他中学毕业后进了上海交通大学，现在进了美国的××大学，都没有对手可较量的了，我们相信我们班里随便挑出那个平平常常的同学，都可以走遍天下，现在无论在哪里个个都是拔尖的。

恭喜你了，是个女的！

1 1973年2月10日晨，我受上帝委托，荣任父亲，女儿舒颐诞生了。我马上感到这是我生命的又一个起点，父亲这个荣衔，是喜悦更是责任，初为人父，怎样才能成为合格的父亲呢？我时时在思考着。

人说十月怀胎，一朝分娩，女儿却是十一月怀胎，过期分娩，还是医生用了整整一天的催产剂才降临人世的。当时“文革”尚未结束，处在黎明前的黑暗，可能女儿在娘胎里就怕动乱的社会，所以希望晚一些来到人世吧！只是苦了她的娘。

过期产，整整过了壹个多月的过期产，使我们都焦急不安。中国民间老话说，胎儿在母亲肚子里多呆一天，胜过在外面呆一月。虽说这是完全没有科学道理的，但好歹也是一种心理安慰吧。当时我与妻正在五七干校，接受那无止境的劳动改造生活。每天下工，我总要跑到妻的宿舍，了解一下“胎儿的新动向”。每到妻子挤着卡车，坐上三个小时颠簸的路程去产前检查的日子，我的劳动生活也显得无精打采的，糊里糊涂地插着秧，打发那长长的时间；但每次妻回来，也总说不出什么情况，是正常，是不正常？大男子汉的我显得那么的无能为力。有一次，妻竟一个人昏倒在医院里……我心里想，实在对不起了，妻，我没法替代你，我真该死啊！

终于临产了——“恭喜你了，是个女的！”当时通知我的护士

的言下之意是：不爱红装爱武装，“文革”时期，女人地位可高了。我并不理会护士的意思，悄悄离开了产房前走廊。我在产房前的走廊已经站了整整十几个小时，实在有些体力不支了。对我而言，更重要的是女人、男人都是上帝创造的，上帝给我一个女儿，没有给我一个儿子，这是神的旨意，我真心感谢主！女儿红扑扑的小脸生动得让我自豪，我轻轻地喊着女儿的乳名“小芬”，有时她竟然会条件反射地睁开了她的双眼；大大的，眼珠黑黑的，有人说可能是妻子在孕期多吃了皮蛋的缘故。她的迷人的双眼有时会随着我的声音而转动，而我这时的神经也随之全部被调动起来了——那种做父亲的感觉真美好。

随着女儿的诞生，忙碌也开始了，当然幸福之下，所有劳累都无所谓。三天三夜不睡也满是精神，尿也不骚，粪也不臭，那时没有一次性的尿布，尿片轮着洗也都是心甘情愿。对我们来说最可怕的是她的啼哭，虽然医生一再强调啼哭不是坏事，但心里听到啼哭声总是又烦又乱的。

该给她取个名字了，有人说给孩子取名字要有时代感，按当时的社会环境，什么“军”、“东”、“红”等最为流行。有人说要讲些金、木、水、火、土，以示吉利，有人说名字只要顺口就行，各种说法都有。孩子未出生时，我和妻子躺在床上就想过、讨论过、争执过，到底是诗意图好，还是实一点为好，土一点好，还是洋一点好，总是定不下来。当时，我正接受着没完没了的“劳动改造”，希望女儿这一辈子过得舒服一些，便先取其“舒”字；另外，我在浙江瓯江河畔度过少年时光，为了对故乡的纪念，于是又取一“瓯”字。于是“舒瓯”便成了女儿的大名。一致通过，没有提出异议，真是顺利。

那还是“四人帮”肆虐的时代，社会的一切被扭曲着，当时正轰轰烈烈地抓着所谓的“阶级斗争”。每天，我们高喊着打倒这、打倒那的“革命口号”，孩子只能放在幼儿园里。记得当时上幼儿园的



一周岁的女儿。

孩子，很多是脖子上套着家里的钥匙，时间到了，回到家，取下脖子上的钥匙，开了门自己可以进去；天下还是好人多，有的孩子回到家后，靠的是邻居的爷爷奶奶们帮着开了门，他们毕竟是幼儿园的孩子啊！我的女儿，因为幼儿园离家的路比较远，只能在幼儿园门口呆着，等待着家里人来接她。

由于孩子降临人世，领导开恩让我们暂时回到了上海那简陋的家，重新开始有了一个完整的小家庭。女儿聪明活泼，会唱会跳，给我们压抑的生活带来了无比的快乐。不过，当时与之相关的一件事却也让我印象深刻：一天晚饭过后，女儿在跳着一个刚从幼儿园学来的舞蹈“痛击右倾翻案风”，舞姿硬硬的，与小女孩活泼可爱的神情，显得极不协调。我看了心里烦烦的，怎么连三岁的孩子也卷入了“阶级斗争”，想想真可怕。但又不能说出口，就说：“睡觉吧！我们不跳了。”

在女儿三岁时，“四人帮”被打倒了。我意识到中国可能会有所转机，事实也不出所料，在女儿上学之后，中国出现了惊人的变化，她幸运地在改革开放的春风下成长。女儿本性好学，还不到学习的年纪就有着强烈的求知欲望。从幼儿园回来的路上，女儿每次总要问路牌、店招上的字和词，起初我只是随随便便地指念给她看：这是“群力草药店”五个字，这是“广东路”三个字，这是“南京路”三个字。不料，不知不觉中她都记住了。上小学时，一次她感冒发烧，我抱她上医院，并告诉她：“明天在家休息，不要上学了。”她竟顿时又哭又闹，坚持发烧也要去上课。我看着她满脸眼泪、痛苦乞求的神态，当时真不忍心拒绝她，同时心里忍不住嘀咕，哪有这



三周岁的女儿。

样的孩子？不是为了要吃巧克力而哭闹，却是为了要去上学而乞求……小学毕业后她被保送上全国重点中学华东师大二附中，初中毕业后，她又直升华东师大二附中高中重点班，高中二年级时她去参加托福考试，获得了近乎满分的成绩……

于是女儿横跨太平洋，来到美国，她选择攻读生化专业，在马里兰大学三年学完了全部课程，以优异成绩毕业。大学毕业后，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等美国名牌大学录取她攻读硕士、博士，整个过程真可以用“一路春风”来形容。她在斯坦福大学博士毕业时，在斯坦福大学附近山景城租了房子，邀请我们夫妻俩参加她的博士毕业典礼。

我们很快得到美国大使馆的赴美签证，飞越太平洋，来到了女儿的山景城新居。这是一幢木结构的住房，草地上不时有小松鼠和我们捣乱，与大上海闹市好像两个世界，大上海摩肩接踵的情景竟然很快只能在脑海记忆中回味了。世界是五彩缤纷的，有繁荣的都市，也有宁静的山庄，各有味道吧！

女儿的成功让我们沾了不少光。我很感谢当时迎接她来到人世的护士的一句话：“恭喜你了，是个女的。”在她将要戴上博士帽的前夕，我沉醉在幸福中，幸福不是有多少财富，而是女儿的博士帽上的闪光亮点。

博士毕业后，女儿在U.C.S.F.（美国加里福尼亚州立大学旧金山分校）做博士后。

人类跨入了21世纪，女儿也走过了整整30年的人生路程。不久前，她又应邀赴瑞士参加诺贝尔总部召开的一次学术聚会，这也是作为一个学者的一种特殊荣誉。

女儿的成长，也改变了我命运的轨迹，我一次又一次前往美国，看女儿、看美国……

童年的记忆

从 武宁路小学到上海华东师大二附中，女儿在国内接受了整整 12 个年头的基础教育。

我们感谢女儿在中国受到的良好教育，美国大学中的一些课程，女儿在中学时代已经学过了，在去美后的来信中她多次说起：“真要感谢中国的教育了。”这是女儿发自内心的肺腑之言。与美国学生竞争，女儿靠的是成绩，这良好的成绩，靠的是在中、小学时代打下的扎实基础。

女儿留学了，在旁人眼里我的头上似乎有着一道光环，不时总有人问：“你是怎样教育孩子的？”我不知怎样回答好，因为路在她的脚下，世界在她的眼前。

回想起女儿的成长过程，真是千姿百态，我摄下了那一张张成长中的瞬间：拉小提琴的，读书的，喝汽水的；逆光下的身影，高调处理的素描人像；稚趣、童真……翻开一本本照相册，那是一幕幕生活的写真。

记得在女儿降临人世不久，我总是围着她玩啊，要啊！记得《红楼梦》第二回中有这样的内容：“那年周岁时，政老爷便要试他将来的志向，便将那世上所有之物摆了无数，与他抓取。谁知他一概不取，伸手只把脂粉钗环抓来。政老爷便大怒说：‘酒色之徒耳！’因



女儿与她妈妈一起玩积木。

此便不大喜悦。独那史老太君还是命根子一样。”这指的是对贾宝玉的抓周测试。于是我也受到启发，也算无谓的作乐吧：我们在女儿周岁那一天，也在桌子上放了各种物件，有玩具、杂物、文具等，还有一本不起眼的小书，也想看看女儿抓哪样？结果女儿伸出小手去抓了那本小书。当时，我们心中一喜，但又觉得可能是她误打误撞，随即我们把桌子上的物品挪动位置，把小书放在桌子最远端的边角，对女儿进行第二次“测试”。谁知，她竟爬过桌面，再次去抓取那本小书。政老爷看到宝玉“伸手只把脂粉钗环抓来”是大怒，我与妻看到女儿喜书爱书的可爱劲真是满心欢喜。妻说：“女儿那么喜欢书，将来肯定是个做学问的人。”

红楼梦的故事也许是虚构的吧！画家丰子恺的长子丰宛音的回忆却是真实的：

祖母说：你父亲周岁时，家人把各种花花绿绿的玩物和

文房四宝，放在一个竹匾里，我抱着他去抓。你父亲小手单拿起一支笔来！人群立刻发出哄笑声。有的说：“这孩子将来一定喜欢写字读书的，很有出息！”也有人说：“他大起来一定会中举，做官。”

丰子恺长大后，科举早已废除，但他果然与笔有缘，成了画家。看到如今女儿成了博士、博士后的现实，总使人想起当年那场女儿的抓周游戏。后来说给长大了的女儿听，女儿也笑了，她说：“我真的喜欢书，书里有个精彩的世界。”

女儿还在牙牙学语的幼童时，就经常拿着一本又一本小人书，让我们讲书中的故事，讲了一遍又一遍。后来，她能看书了，就总是拿着一本又一本书，爱不释手地看着。

小时候的女儿，成绩一直很好，好到作为家长的我们不能接受。看到她的成绩往往回想，这是真的吗？她常常考满分，而且往往是班级或年级第一名。有一次某门课没有满分，老师扣了几分，她回到家里就哭了，说：“我是能做出来的，粗心了，太可惜了。”我们总是安慰她说：“懂了就行，不在乎这几分。”不料她反而“教训”我们说：“哪有你们这样的父母，应该教育我今后不要粗心才对。”好像她比我们更懂得怎样教育似的。

女儿在小学一年级第一次得到第一名的时候，我与妻商量着是否要奖励一下女儿，我想大人在工作单位当时也以表现好坏，成绩优劣拿奖金，怎能不奖励女儿呢？于是我们问女儿，想得到什么奖品，不料女儿却说：“得第一名是应该的。”后来她考虑了许久才说：“要奖励就买本辞典吧！”于是一本父母本该买给孩子的辞典就成了女儿的奖品。从那以后，女儿也一直没有得到过我们的奖品。

当时，我们经常是开玩笑地对她说：“什么时候你不是总分第一名了，我们就奖励你。”一次，她的同学们来家里玩，说她有个绰号叫老母鸡，乍一听我们很生气，小小的女儿，怎能被人称“老母鸡”



四周岁时与母亲摄于中山公园。

呢？后来知道了缘由，心里才有所释然，女儿的日记中是这样记载的：“从小学起我就一直考满分，一个又一个100分，遥遥领先，害得同学们都叫我是一个会生0（蛋）的老母鸡了。那时我学得很轻松也很自信，几乎没有什么难倒我的，就这样，一帆风顺地进了全国最好的中学。”

每当女儿得到好成绩之际，总是想起她的老师们。

尤其值得我回忆的是那位武宁路小学的班主任陈银凤老师，当时她给我的印象是已值中年，短发，发哑的嗓声，一副疲惫的神色。

陈老师经常对我女儿说：“你不仅要看你这一次考试得了几分，更要看你这次考试是班级第几名，是年级第几名，这一次考试比上次考试排名提前了多少。”正是在这样的气氛下，学生们都铆足了劲，



幼儿园时代的女儿。

暗暗地在较劲，使女儿从小就有了竞争的意识。

四季轮回，四季有书。花香会渐渐淡去，唯有书香永留。翻读一本好书，细阅一篇佳文，其实就是一种寻求与自己内心对话的方式，它的快乐和欣悦是轻启书扉的那一瞬间就开始了的……小时候女儿就很爱看书，若想解“馋”的话，就进书店、图书馆，泡上半天，“饕餮”一番了。

蜂以采花，故能酿蜜；蚕以食桑，故能成丝；人以读书，故能养气。气者，成功者之源也。读书，使女儿走上了一条成长之路，而且文理课齐头并进。在小学的时候，她的一篇作文《爸妈眼睛中的我》，就发表在《全国优秀小学作文选》上。说起爱好，女儿爱好可多了，她喜欢游泳、喜欢旅游、喜欢养花种草，特别喜欢文学。

我喜欢书，曾经拥有不少的书，是那场“史无前例的大革命”革去了我那么多书的命，让我心疼得像割肉似的，面对空空四壁，一阵阵恍惚。时隔三十多年后的今天，我竟然又有了一个像样的书斋，

搬了几次家，家居的面积一次比一次大，所要搬走的书是一次比一次的多。书画名家钱君匋为我的书房题了斋名“独有斋”，因为有的书别处已很少见了，那些书有的是我啃着冷馒头从几十元的工资中硬挤出零用钱买的，花了很多时间从各处收集而来，属于我独有的藏书了，我是如获至宝。后来，那些被革命掉的书有的陆续回来了，那线装的《红楼梦》，那光绪年版的《芥子园画谱》，那吴大澂先生的《愙斋集古录》，赵子谦印集等等，在我众多的文化人朋友中看来是不可多得的宝贝。有了这些书，有了书斋里顶天立地的七斗书柜，好书赖书凑合在一起，用来冒充一下文化人还是足够的。在书房里，我仿佛看到了庄子、孔子、林语堂、徐志摩、张恨水、雨果、但丁……正慢慢向我走来——真是一卷在手，其乐无穷啊！书能滋养精神，陶冶情操，也陶冶出一个爱读书的女儿，使她走上了一条读书求学问的道路，她经常在书房里一呆就是几个小时，她说：“书本里的世界更精彩。”

女儿读《红楼梦》后，写下了以下读后感：

一本《红楼梦》使多少人拍案叫绝，令多少人辛酸泪下，正所谓“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从小到大听途说的也知道了，自以为其中梗概皆知了，说起来也头头是道，然而到现在年已十五了，才第一次认认真真地捧起书来拜读，只觉得余香满口，回味无穷，只恨自己为何早不拜读呢？……读着《红楼梦》，令人最深刻的感觉就是美，然而最终又是令人辛酸的是美的毁灭。……

每当我重新翻开那线装的《红楼梦》时，读到那精彩的章节，读到人物命运的描绘时，我也会发出和女儿一样的感叹：红楼梦的深刻在于美的毁灭。俗话说：“少男不看《水浒》，少女不看《红楼》。”女儿从小性格内向，不善言辞，但想得挺多，我们担心她早早地看

了《红楼梦》后，会受儿女私情等片面影响，所以直至初三才允许她详读红楼。

一本书是一个天地，让你遨游。读名著、读散文，渐渐地女儿读的书多了。还在小学时代，就在她的床头安了一个简陋的只能放四层书的小书架，书架上放着她爱读的童话、小说、英文原著、参考书……那本《全国优秀小学生作文选》也安放在这小书架上，作文选中有她的那篇《爸爸妈妈眼中的我》的作文。今天，每当我再次读这文中的字字句句时，仍然有些兴奋。她在作文中说：“世上的爸爸妈妈都爱操心，而我的爸爸妈妈可以说是最爱操心的了。在他们的心目中，我永远是个三岁的孩子。”真是的，在她已经是博士后



小学时代的女儿。